

证券代码：871359

证券简称：ST 博渊堂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 (一) 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 (二) 公司未能在2023年4月28日之前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企报告，或者披露的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未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或者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或者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前述自行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

因存在上述事项，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4日起停牌。

二、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 (一) 若公司2022年年度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 (二) 若公司未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

公司正在积极准备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相关风险提示公告，后续将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后续停复牌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未按期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翁建淋

联系电话：13960787345

邮箱：95477154@qq.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平潭综合实验区东大街 11 号新世纪购物广场 6 楼

(二) 券商联系人：沈超元

联系电话：15195985536

邮箱：shency@dtsbc.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 8 号院中海广场中楼 2001

六、 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福建博渊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4 日